

崇拜與聖樂

第七章：曠野活泉

鍾倩雯博士

(10) 聖靈降臨期

上主所喜悅的，是願意實踐敬虔的生命。上主以「烈火吞滅」及「暴風大颶」彰顯祂是至高的法官，有著至高的權柄，並且祂的審判是嚴厲的（詩五十3）。因此，上主要求祂子民要有聖潔的生命，並甘心順服祂的命令。

由於山中的飛鳥、田野的走獸和千山間的牲畜都是屬祂的，因此祂不從百姓的家中取公牛與公山羊；祂也不喜悅那些以外在的「燔祭」或以「祭物的血」潔淨自己，內心卻恨惡管教的人（詩五十9-11）。空洞的宗教行為，只會招來祂的震怒，上主要求的是「學習行善，尋求公平，糾正欺壓，保衛孤兒，為寡婦伸冤」（賽一16-17），是心靈的悔改與更新。

至於誠心愛慕祂、心存正直的人；上主必以恩慈使他們得著救恩。主耶穌曾將安慰及應許賜給信徒，叫我們不要懼怕。因為父神樂意把國賜給信靠祂的人（路十二32），這是我們的信心根基所在。然而這恩典需要信徒藉著操練屬靈的眼目才能看得見，正如《希伯來書》所教導：「信是所望之事的實底，是未見之事的確據」（來十一1）。

亞伯拉罕就是在所望卻又未知的環境下，以信心與順服尋求那在天上、更美的家鄉（來十一8-10）。他的見證向我們顯明了——神的子民真實倚靠上主的方式，更是要倚靠聖靈的能力，才能看得明白神的工作。